

贺仲明 等著



乡村伦理 与 乡土书写

—— 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
乡土小说研究



人民文学出版社

贺仲明 等著



乡村伦理 与 乡土书写

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
乡土小说研究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宰艳红

封面设计:周方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乡村伦理与乡土书写: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乡土小说研究/

贺仲明等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3

ISBN 978-7-01-017198-2

I. ①乡… II. ①贺… III. ①乡土小说-小说研究-中国-当代

IV. ①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02051号

乡村伦理与乡土书写

XIANGCUN LUNLI YU XIANGTU SHUXIE

——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乡土小说研究

贺仲明等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99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年3月第1版 2017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21.75

字数:310千字

ISBN 978-7-01-017198-2 定价:54.00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99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目 录

绪 论 乡村伦理变迁与乡土小说的历史和现实	1
一、乡村伦理与乡土社会	1
二、乡村伦理与乡土小说发展	4
三、乡土小说历史与乡村伦理变迁	7
四、本书的观点、结构和安排	12
第一章 近年来乡村伦理变迁与乡土小说整体格局	20
第一节 当前乡土小说伦理书写的状貌与特征变迁	20
一、作家创作心态的嬗变与类型	20
二、乡土小说中的乡村伦理世界	25
三、近年来乡村伦理书写的嬗变过程	33
四、乡村伦理变迁与乡土小说基本格局	37
第二节 乡村伦理变迁与作家心理变异：典型个案分析	41
一、姿态与文学	42
二、困顿与迷茫	46
三、历史与文化	51
第三节 “新生代”作家的乡土书写	54
一、怀旧与感伤	55
二、成长与艰难	59

三、遗憾与发展	64
第四节 当前乡土书写的新趋向	67
一、传统伦理书写的困境与反思	67
二、乡村伦理书写的创新尝试	71
三、我们究竟该如何书写乡村	76
第二章 身份差异背景下的当前“进城乡土小说”	83
第一节 进城乡土小说与作家身份	83
一、伦理变迁与作家身份	83
二、作家身份与打工农民的书写	86
第二节 农裔打工作家：“我以我手写我心”	88
一、边缘处境之思	88
二、从对立到理解	91
三、由传统到现代	95
第三节 农裔城籍作家：乡村之子的深情俯察	100
一、逃离与眷恋	100
二、关怀与探索	104
三、苦难的突破	109
第四节 城裔城籍作家：审视城乡的别样视角	113
一、立体的农民形象	113
二、别样的城乡关系	117
三、世俗与温情	121
第五节 身份视角下多元创作与困境突围	125
一、作家身份与多元创作	125
二、缺陷与精神钙质之失	129
三、身份视角下的困境突围	133

第三章 乡村伦理变迁与乡土小说中的怨恨叙事.....139

第一节 “怨恨叙事”与近年来乡土小说.....139

第二节 近年来乡土小说的怨恨叙事类型.....143

一、乡村贫苦男性和留守女性的悲怨——乡村罪恶.....143

二、打工农民的生存怨恨.....151

三、打工女性的屈辱与怨恨.....155

第三节 近年来乡土小说怨恨叙事的精神资源探寻.....158

一、乡土小说怨恨叙事的内在差异.....158

二、乡土小说怨恨叙事的资源与发展.....163

三、怨恨：从文学到社会的沉思.....168

第四节 近年来乡土小说中怨恨叙事的审视与反思.....173

一、怨恨叙事的暴力处理倾向.....173

二、怨恨叙事的模式化倾向.....182

第四章 乡村伦理变迁中的近年女性乡土小说.....187

第一节 女性乡土伦理叙事的基本主题.....187

一、婚姻伦理叙事.....187

二、生存伦理叙事.....195

第二节 女性乡土伦理叙事的思想内涵.....206

一、乡土女性意识的探讨.....206

二、农民文化人格剖析.....214

三、精神守望与“乌托邦”建构.....225

第三节 女性乡土伦理叙事的美学特征.....231

一、女性“小叙事”传统.....232

二、女性创作的感伤美学.....239

三、女性文本的诗性风格.....248

第五章 乡村伦理变迁视角中的西部乡土小说	260
第一节 西部乡土小说的独特内涵与伦理书写特征	260
一、西部乡土小说的基本内涵	260
二、西部乡土小说的伦理书写轨迹	262
三、西部乡土小说伦理书写的基本特征	267
第二节 西部乡土作家的伦理书写姿态	274
一、鬼子的苦难伦理情怀	275
二、郭文斌的乡村浪漫情怀	282
三、农家感恩情怀	291
第三节 西部乡土小说伦理书写的艺术特征	303
一、现实主义为主导的创作方法	303
二、诗化的文体特征	309
三、地方民俗、方言与民歌	316
结 语 乡村伦理的重建与乡土小说的未来	326
一、乡土小说与当前乡村伦理建设	326
二、乡村伦理变异与乡土小说的未来	329
参考文献	334
后 记	339

绪论 乡村伦理变迁与乡土小说的历史和现实

一、乡村伦理与乡土社会

在传统意义上，伦理基本上指的是道德范畴，汉语词典对伦理的定义为：“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各种道德准则”，^①也有学者定义为“指一定社会的基本人际关系规范及其相应的道德原则”。^②中国传统文化也是这样概括的。如孟子说：“教以人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孟子·滕文公上》）。不过近年来，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与自然的关系进一步凸显，伦理的内涵已经超越了人与人的关系，进而拓展到了人与自然、生命等的关系^③。

对于中国的乡村社会来说，乡村伦理具有根本性的精神意义。因为中国社会的宗教不同于西方，没有完全承担信仰和精神支柱的功能，因此，在乡村社会中，维持乡村社会正常运行，为村民们提供精神和信仰意义，同时也作为乡村人际关系基础的，就是乡村伦理。换句话说，在中国乡村社会

① 李行健主编：《现代汉语规范词典》，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语文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862 页。

② 吾淳：《中国社会的伦理生活——主要关于儒家伦理可能性问题的研究》，中华书局 2007 年版，第 6 页。

③ 参见万俊人：《现代西方伦理学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何怀宏主编：《生态伦理：精神资源与哲学基础》，河北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英] 齐格蒙特·鲍曼：《全球化：人类的后果》，商务印书馆 2001 年版。

里,伦理在一定程度上承担着宗教的功能。

乡村伦理与中国传统儒家文化有密切联系,却又有自己的独特内涵。一方面,它的基本精神以儒家文化为基础,儒家的“忠孝节义”“三从四德”等思想在乡村伦理中有着深厚的根基。但是另一方面,由于长期远离主流文化,乡村社会又形成了自己的独立“小传统”特征。简洁地说,在儒家文化之外,佛家、道家等思想也渗透在乡村伦理中,对乡村人的思想行为产生较大的影响。因为中国的乡村社会幅员广阔,这种复杂性就带有很强的地域性特点,相互之间也存在一定差异。斯宾格勒下面这段话谈的虽然是西方农民,但在针对乡村与城市文化对立方面,同样适合于中国农民:“农民是永恒的人,不倚赖于安身在城市中的每一种文化。它比文化出现得早、生存得久,它是一种无言的动物,一代又一代地使自己繁殖下去,局限于受土地束缚的职业和技能,它是一种神秘的心灵,是一种死盯着实际事务的枯燥而敏捷的悟性,是创造城市中的世界历史的血液的来源和不息的源泉。”^①

典型而论,由于农民处于社会底层,生活艰苦,面临的生存压力更大,因此,在乡村中,儒家伦理难以得到彻底地贯彻,而是变得比较灵活和有弹性。比如儒家的“三从四德”,要求女子完全服从于丈夫(“在家从父,出嫁从夫”),特别是对女子贞德有特别严格的限制。但在乡村,特别是相对边远的乡村,这一点很难真正做到。在任何时代的乡村社会中,都普遍存在妇女当家做主的情形,至于丈夫去世或离异后的妇女再次结缡,更是常见的事。在某些生活特别艰难的地区,甚至连一女二夫的“拉边套”等行为也被人们默许——显然,比起道德上的规范,生存还是更基本的要求。再如,作为传统儒家思想核心之一的父权,在乡村也会遇到很多严峻挑战。在生存原则为主的背景下,一切以获得经济的能力为中心,当父亲年老失去劳动能力之后,在家中的地位自然下降,甚至完全失去地位。这样,我们才能理解为什么在封建时代的乡村会经常出现子不敬父、女不养母等“不孝”事件。

乡村伦理还有另外一个特点,就是与土地、自然之间有非常密切的关

① [德]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上),齐世荣等译,商务印书馆 1963 年版,第 208 页。

联。“他生根在他所照料的土地上，人的心灵在乡村中发现了一种心灵，存在的一种新的土地束缚、一种新的感情自行出现了。敌对的自然变成了朋友；土地变成了家乡。在播种与生育、收获与死亡、孩子与谷粒间产生了一种深厚的因缘。对于那和人类同时生长起来的丰饶的土地产生了一种表现在冥府礼拜中的新的虔信。”^①较之城市生活，乡村生活与土地的关系显然要密切得多，这也就形成了乡村伦理特别的“重土”特色，以及与之相关的敬畏自然、敬畏鬼神和祖先的特点——在农村，许多乡风民俗、戏曲传说都蕴含着这样的内容。自然原则也在乡村伦理中呈现出一定的约束力。

与这种土地伦理相关联，乡村伦理也特别重视人际关系，也就是人情，而且也很重视家乡的荣誉感。费孝通在《乡土中国》一书中，将中国乡村社会伦理概括为“差序格局”，即以“我”为中心展开：“在差序格局中，社会关系是逐渐从一个一个人推出去的，是私人关系的增加，社会范围是一个个私人联系所构成的网络，因之，我们传统社会里所有的社会道德也只在私人联系中发生意义。”^②也就是说，乡村社会的交际范围并不宽广，大部分人都处在熟人社会中，以家人关系为中心，因此，在乡村，人际关系的伦理对人的约束和影响都非常之大。比如乡村人都非常注重对家乡的归属感和荣誉感，注重乡人对自己行为的评价。“衣锦还乡”“远亲不如近邻”“锦衣不夜行”“兔子不吃窝边草”等俗语，都充分地表示出传统伦理对人们行为规范的影响和制约。

土地、人情，两个最基本的乡村关系，造就了许多乡村伦理精神。典型如安土重迁、勤劳俭朴、热爱土地、敬老爱幼、慎终追远、重视人与自然的关系（甚至有大自然崇拜），以及对邻里关系的看重、对个人声誉的重视，等等。这些方面构成了乡村社会比较淳朴自然的民风，在很多情况下（当然也有时代地域等差异性），乡村更注重精神的纯朴，忠厚质朴、热情勤劳，成为乡村文化中的主流部分。这也赋予了乡村伦理文化以特别温情和宁静的

① [德]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上），齐世荣等译，商务印书馆 1963 年版，第 198 页。

② 费孝通：《乡土中国生育制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30 页。

特征，乡村也因此成为历代文学家们反复讴歌和表达怀念的地方。

当然，乡村伦理也有两面性。或者说，它也有相当的消极面。比如庸俗功利、世态炎凉，在乡村伦理中也并不少见。这主要由于两方面的原因。一是长期封建等级制文化的产物。因为乡村处在更封闭的文化状态中，所接受的封建文化影响是非常单一的，也是长期的，等级制的思想很容易产生势利心态；二是极度的贫穷状态。人以生存为最基本目的，极端的贫穷确实可能滋生相互之间的争斗、倾轧，以及嫉妒等不良心态。

应该说，任何社会的伦理都不可能是完美的，乡村社会自然也是这样。我们很难对之做简单的臧否。对于个人来说，由于中国社会幅员广大，不同的地理、经济和文化环境都会对乡村伦理状况产生很大的影响，因此，个体之间对乡村伦理会有多样化的感受差异。

但是，客观来说，在基本层面上，乡村伦理更符合人与人、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特别是在经济比较发达、传统伦理又保持得比较好的区域。当然，历史的发展是无情的，也是无法阻挡的，随着中国社会整体上的工业化发展，乡村伦理的逝去是必然结果。只是在文化角度，如何保留乡村伦理中的优秀部分，让它融入到现代城市文明中，弥补现代城市伦理的缺憾，将是一个值得充分探讨的课题。

二、乡村伦理与乡土小说发展

乡村伦理对中国乡土小说的影响很深。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中国的乡土小说作家绝大部分来自农村，至少与乡村有着很深的渊源（如 20 世纪 80 年代的知青群体），因此，他们很容易感受到乡村伦理的影响力。特别是许多作家在乡村伦理环境中成长，血缘关系和童年记忆加深了他们的乡村情感，长大后离开乡村，以游子返乡的角度来看乡村，感受最深的当然主要是乡村伦理的美好和温情。

所以，在 20 世纪 20 年代，鲁迅对乡土文学的命名就与“乡愁”直接相

关,那些离开乡村来到城市的作家们,既怀有对故乡的乡愁,也把它作为城市挤压中的重要缓冲带,以慰藉漂泊异地的心灵^①。作家们也普遍把乡村伦理当作美和善的代表,表达怀念和讴歌。不少作家都表达过类似感受:“我赞成寻根,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根,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寻法,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根的理解。我是在寻根过程中扎根。我的《红高粱》系列就是扎根文学。我的根只能扎在高密东北乡的黑土里。”^②“说到根子上,咱还有小农经济思想,从根子上咱还是农民。虽然你到了城市,竭力想摆脱农民意识,但打下的烙印,怎么也抹不去。好像农裔作家都是这样。有形无形中对城市有一种仇恨心理了;有一种潜在的反感,虽然从理智上知道城市代表着文明。”^③“我现在的日常生活离开了农村,但精神状态还是农村的,”“虽然我在北京待了很久了,像北京这样的地方我也逐渐熟悉了,但是在内心知道你自己完全不是这个城市的人,有一种特别想回家的感觉。”^④在创作上,诸如现代文学时期许钦文的《父亲的花园》、沈从文的《边城》、萧红的《后花园》,当代文学中张炜的《九月寓言》、赵德发的《通腿儿》、张宇的《乡村感情》、刘庆邦的《姐姐》、迟子建的《雾月牛栏》等,都是典型的乡村伦理赞歌。

当然,由于生活环境、文化教育等方面的差异,不同作家对乡村伦理的感受会有一定的个体差异,更有不少作家站在更高的立场来审视乡村伦理。其中,有从现代文化角度进行批判的,如鲁迅的《祝福》《阿Q正传》等,以及在鲁迅影响下的蹇先艾、彭家煌等人的作品,以及萧红《呼兰河传》等;还有从政治现实角度进行批判的,代表作品如茅盾《春蚕》、柔石《为奴隶的母亲》、叶紫《丰收》等。但即使是这些批判作品,大多都没有完全摒弃伦理中的温情内涵。包括产生于“十七年”和“文革”时期的阶级斗

① 鲁迅:《〈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鲁迅全集》(第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② 莫言:《十年一觉高粱梦》,《中篇小说选刊》1986年第3期。

③ 贾平凹:《关于小说创作的答问》,《当代作家评论》1993年第1期。

④ 阎连科:《我为什么写作——在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的讲演》,《当代作家评论》2004年第2期。

争主题作品,如《创业史》《三里湾》《山乡巨变》《艳阳天》等,都没有真正打破人们对传统乡村伦理的温情印象。在文学史上,许多作家作品的伦理书写都会存在交织和纠缠。如鲁迅,他是乡村伦理文化批判的主要倡导者,其《阿Q正传》《祝福》《明天》等作品都针对乡村伦理有所揭露和批判,但在《社戏》等作品中,他的笔墨又充满着怀恋的温情。应该说,这种情况是与乡村伦理本身的复杂性相一致,也与作家思想的多元、社会文化的变迁等有直接关系。

除了思想方面,乡村伦理对乡土小说的审美也有重要意义。因为正如古人所说:“夫礼之在天下,不可一日无者,礼行则道德一矣。道德一则风俗同矣。”(《大学衍义补》卷七十八)伦理道德观念直接影响到地方的风俗习惯、价值观念,甚至包括穿着饮食习惯。伦理观念的丰富性和差异性,造就了乡村风俗的多样化,也使乡土小说的风俗描写呈现更多彩的模样。在20世纪30年代,鲁迅为“乡土小说”命名时就特别指出过,丰富的地域个性正是来自不同地域的怀乡者们创造出来的:“蹇先艾叙述过贵州,裴文中关心着榆关……”^①著名的《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对乡土小说的阐释也同样特别指出其地域景色特点:“它着重描绘某一地区的特色,介绍其方言土语、社会风尚、民间传说,以及该地区的独特景色。”^②乡村风俗习惯是构成乡土小说的基本审美特征,也正是丰富的地域差异性,造就了乡土小说多彩的生活和艺术画面。

这一点,清晰地体现在乡土小说历史上。比如鲁迅的《祝福》《阿Q正传》《故乡》等作品,充分彰显了20世纪初浙东地区的乡风民俗,是其小说个性和艺术感染力的重要基础;沈从文的湘西世界小说,同样精彩地传达出湘西地区具有少数民族文化色彩的质朴民俗风情,是其“人性小庙”审美世界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李劫人的《死水微澜》《大波》等作品,真实再现了

① 鲁迅:《〈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鲁迅全集》(第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47页。

②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编辑部译编:《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8),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年版,第540页。

四川成都地区的独特伦理生活；汪曾祺的《受戒》《大淖记事》等作品，则展示了江苏里下河高邮地区浓郁的具有士大夫文化的风土人情；莫言的“高密东北乡”系列作品，对山东具有浪漫神秘色彩的齐文化中的人文和精神做了深度展示……可以说，和自然风景一样，独特的民俗风情是乡土小说的重要审美特征之一，而其背后，则投射着乡村伦理的浓重身影。

三、乡土小说历史与乡村伦理变迁

正因为乡土小说、乡土小说作家与乡村伦理有着如此多元而复杂的关系，所以对于乡村伦理的状貌，特别是对于其变化，乡土小说作家们的感受会更加敏锐，受到的刺激和反应也比旁人更突出。正如有西方学者对文学创作与作家关系有这样的概括：“任何艺术作品中最主要、最有价值而且最有说服力的乃是作者本人对生活的态度以及他在作品中写到这种态度的一切地方。”^①这种敏感和刺激必然体现在乡土小说创作中，并影响到中国乡土小说的状貌、特征。所以，也可以这样说，20世纪中国乡村社会的伦理变化能够在乡土小说历史中找到清晰的投影：每当乡村社会的伦理文化经受较大冲击和变化时，乡土小说的伦理书写会达到高峰，书写内容也有较大的变异。具体到20世纪中国乡土小说历史上，大体有三次比较大的乡土伦理书写高峰。

第一次是20世纪30年代。这时期的中国乡村正经历着两件重要的社会事件。其一是西方现代工业文明的大规模冲击。当时的西方社会正经历经济危机，为了转嫁危机，西方国家拼命打开对中国的出口业务。西方现代产品的大量进入，迅速打破了传统乡村的宁静，也严重影响了传统农业生产方式的生存。“丰收成灾”事件层出不穷，养蚕业等传统农业破产事件也普遍存在。许多破产的农民进入城市，出现了第一批进城打工的农民群体。客观

① 《同时代人回忆托尔斯泰》（下册），周敏显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年版，第186页。

地说,这种现代资本主义的冲击对于中国乡村社会的现代化进程是不可缺少的,但对当时现实乡村的影响也是无法否认的。其二是乡村革命的出现。随着农村经济转向萧条和衰败,社会矛盾尖锐恶化,这极大地激发了乡村社会结构的分化和传统伦理的冲突。激进的革命者开始在乡村宣传革命,于是,正如毛泽东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所阐述的,大规模的农民运动迅速在中国乡村发展,尖锐的阶级矛盾,以及残酷的政治冲突,对乡村冲突伦理构成了巨大冲击,传统的父子关系、母女关系、夫妻关系都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或者说被阶级关系所冲击甚至代替。

部分乡土小说展示了这种变化。如果说20世纪20年代的台静农的《拜堂》、王鲁彦的《黄金》等作品也涉及商业文化对乡村伦理的冲击,但还只是浅尝辄止的话,那么,到了20世纪30年代,在社会矛盾更为显著的背景下,作家们笔下的乡村伦理冲突也更为尖锐。典型如蒋光慈的《咆哮了的土地》、茅盾的《春蚕》、叶紫的《丰收》、王统照的《山雨》,都展示了经济危机冲击下传统父子关系的巨大变化。那些同一阶级的父子中,儿子以新农民的形象,逐渐取代传统农民在家庭中的位置,建构起一种新型的、由儿子为主导的父子关系。那些处于敌对阶级关系的父子,则完全没有了传统的伦理温情,取而代之的是杀戮和仇恨。吴组缃的作品是这一现实的典型反映。《一千八百担》虽然写的主要是经济和阶级冲突,但传统宗族文化受到冲击正典型地表示着传统伦理面临着崩溃,《樊家铺子》更是以在传统伦理中非常密切的母女关系的对立为中心,展示了传统伦理趋于崩溃的前沿。也有一些作家,如沈从文,在《边城》《长河》等作品中,以强烈的怀乡色彩书写了对往昔乡村伦理的追忆和对现实凋敝伦理的叹惋。

第二次是20世纪40—60年代。这阶段先后开展了几次大的政治运动,特别是土改运动、人民公社制度,以政治的激烈方式冲击了中国乡村的土地制度,彻底摧毁了在中国乡村文化伦理中起重要作用的乡绅阶层及其文化,也改变了中国农民传统的信仰和价值观念,从而严重影响中国乡村社会的生活形式和伦理文化状况。可以说,从土改运动,到“反右”运动、“大跃进”运动、“四清”运动,再到“文革”,一步一步地,中国乡村传统伦理经

受了强烈冲击，几近瓦解。其中，最突出的是“文革”。“破四旧”运动长期而持续的开展，人民公社的长期制度化运行，不只是毁坏了许多历史文物，也严重伤害了乡村中人与人之间的基本感情，传统乡村的伦理温情在根本上受到拆解。这些政治运动的影响既在显性层面，更是在隐性层面。甚至可以说，正是这些长期政治运动的影响，传统乡村伦理受到了毁灭性打击，才造成了“文革”后中国农民在精神层面的真空状态，当前中国乡村社会伦理崩溃后的许多极端场景也与之有深刻关联。

最典型的表现是家庭伦理。在此时期所着力营造的政治环境中，传统的家庭伦理被有意地拆解，以血缘亲情为中心的家庭亲情被政治伦理所取代。比如，党对父亲和母亲的取代，阶级感情对兄弟情感、朋友友情的取代，等等。对此，乡土小说的反映存在程度上的差异。“十七年文学”中反映较多，如《创业史》中梁生宝生身父亲的缺失，以及党在其成长过程中的“代父”姿态；再如《山乡巨变》《山那面人家》等对新型夫妻伦理的建构等。“文革”时期由于文学创作的严重萎缩，对之进行反映的作品不多，《金光大道》是《创业史》的加强版，高大泉对党的依赖和崇拜也更体现了“寻父”的意蕴。

第三次是20世纪80年代。长期的“文革”政治，对人们的伤害绝对不只是外在的，而是深入到心灵深处的，那种虚幻的信仰和个人崇拜，以及对背叛和仇恨的鼓励，完全颠覆了传统伦理。因此，“文革”结束后，整个社会在经历短暂的喜悦之后，很快弥漫着虚无和失落。这是一个政治文化幻灭之后必然的过渡时期——如果能够重新建立新的规范，消弭过去的影响，就能够很好地度过这个过渡阶段。否则，就有可能陷入新的迷茫和动荡中。

相比于社会其他阶层，农民由于所居住的农村地处边缘，又与传统乡村伦理有着更密切的关系，受政治文化的影响较少，因此，“文革”后政治思想的崩溃对他们造成的影响相对小了很多。不过，传统伦理所遭受的巨大冲击，长期政治运动和人民公社制度所造成的文化伦理混乱状况，导致了許多农民在面对城市文化、现代生活方式时，容易产生巨大的失落感和无所适从感，并造成了他们内心中伦理的混乱和浅薄状态。在新的思想伦理重建之

前，他们也会有虚无和迷茫感。在“文革”后的文学里，一些作家作品（如周克芹的《山月不知心里事》、贾平凹的《满月儿》）就表现了部分农民（主要是青年农民）的这种情绪，如他们在新时代下对于昔日政治化氛围的怀念，以及对于现实的迷惘感。

所以，对于20世纪80年代的乡村改革，作家们表现得最突出的特点是矛盾——两难的处境使他们无所适从。一方面，他们急切地欢呼乡村的现实改革，以改变乡村极端的贫穷和凋敝；但是另一方面，他们又敏锐地感受到乡村在走向富裕的同时不可避免的伦理颓败。于是，许多作品对乡村变革持矛盾的暧昧态度，充满着妥协和委曲求全。典型如贾平凹的《小月前本》《鸡窝洼人家》等作品，作品中的主人公在金钱和传统伦理之间充满两难，充分折射出作者内心的困惑和迷茫。此外，王润滋的《鲁班的子孙》、张炜的《一潭清水》等也对这一物质和伦理变化进行了揭示，只是作者的立场更多是站在传统伦理一面，而对现代物质伦理持比较明确的否定态度。

值得指出的是，部分作家的作品以高度赞美的方式表现了乡村伦理的新气象。典型如已经有学者分析到的张一弓的小说《黑娃照相》。作品中的青年农民黑娃刚刚开始走向经济上的富裕，但他内心充溢的是强烈的欲望追求，包括对财富的强烈愿望和对城市的仇恨态度。虽然作者的写作目的在于表现农民对未来的渴望和追求，但客观上确实反映了一种趋向：在经历了“文革”长期影响之后，乡村社会严重缺乏传统伦理规范的制约。在这种情况下，物质的刺激很可能会导致无序的状貌，人们对物质的追求也可能陷入疯狂的状态。欲望的无节制追求，以及追求不得之后的怨恨情绪，会成为乡村文化中的重要心理情绪。由传统伦理节制下产生的温和、中庸、平静，基本上失去了存在的位置。虽然在20世纪80年代，这种情况在文学中的揭示还并不充分和强烈，但它在一定程度上预示了未来乡村伦理发展的某种趋势——一旦乡村物质追求真正放开，它所带来的文化伦理冲击将是无法阻遏的，也将是毁灭性的。

不过，尽管新中国成立后一系列政治运动对传统乡村伦理的冲击非常大，但迄至20世纪80年代末之前，它并未对乡村伦理构成毁灭性的伤害，